

证券代码：688577

证券简称：浙海德曼

公告编号：2024-013

##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23 年度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3 年度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项目。经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报告期内计提各项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

项目	本期数（元）	上期数（元）
商誉减值损失	2,683,670.34	151,161.09
存货跌价损失	1,583,399.85	172,508.3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3,162.70	1,355,528.6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12,886.34	2,820,509.5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0,764.66	69,972.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54,176.13	5,093,751.92
合计	4,509,707.76	9,663,431.94

## （一） 计提商誉减值损失的情况

### 1、商誉形成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出资1,045.25万元收购成都金雨跃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雨跃”）75%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形成合并商誉人民币1,070.97万元。

### 2、前期商誉减值情况

经测试,截至2022年12月31日,金雨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2,980万元,高于账面价值,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 3、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公司于收购完成后每年期末对上述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于2023年期末对与上述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为客观评价相关资产组价值,公司聘请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元评估”)对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进行资产评估。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金雨跃资产组根据其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税前折现率为11.37%,预测期的现金流量根据资产组所处的行业环境和自身经营情况进行测算。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 4、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原因及数据

根据公司聘请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金雨跃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4〕272号），金雨跃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4,970.00万元，低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金雨跃业务拓展、收入和利润情况低于收购日预期，结合在手订单及自身经营情况，经测算，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参考坤元评估的评估结果，本期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2,683,670.34元。

#### （二）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情况

2023年初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549,052.57元，2023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1,583,399.85元，因库存商品对外销售及原材料生产领用转回存货跌价准备52,260.24元。截至2023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2,080,192.18元。

#### （三）计提合同资产坏账损失的情况

2023年初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为1,727,184.94元，2023年计提了合同资产坏账损失为203,162.70元，截至2023年末，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为1,930,347.64元。

#### （四）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

2023年合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9,474.87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12,886.34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80,764.66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54,176.13元。

###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4,509,707.76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23年度合并损益，相应减少了公司利润总额4,509,707.76元，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无影响。本次计提减值损失依据充分、

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计提后能够客观、公允、真实的反映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专项意见说明

####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等规定，符合现阶段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现状，且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计提减值损失。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